

厚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 屆第 21 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一日上午 10 時 30 分整
 二、地 點：本公司漢口街辦公室七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徐正材(視訊出席) 徐正己 徐正新 何敏川 徐維志 林坤榮
 獨立董事：蕭勝賢 陳竹勝 吳春來
 四、列 席：江瑞瑤 湯坤城 蕭正忠 劉文政 林士哲
 五、總 稽 核：歐嘉保
 六、主 席：徐正己 記 錄：施明德
 七、報告事項：

1. 前次會議議事錄暨執行報告
2. 台北「琢白」專案進度報告
3. 台中「麗格」專案進度報告
4. 板橋「橋峰」銷售報告
5. 新店「富喬河」銷售報告
6. 美國子公司(FRG US Corp.)報告
7. 稽核室報告
8. 金融資產評價報告(含海外金融資產)
9. 製造部經營績效報告
10. 109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暨發放日報告
11. 109 年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12. 龍潭土地開發案報告

八、討論事項

(一)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報案

說明：

1、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已編製完竣。

單位：仟元

項 目	110 1Q		110 2Q		110 上半年度 (A)		109 上半年度 (B)		Diff (C)=A-B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934,413	100%	578,177	100%	1,512,590	100%	1,552,072	100%	(39,482)	-3%
營業毛利	310,089	33%	213,119	37%	523,208	35%	490,488	32%	32,720	7%
營業利益	242,004	26%	154,773	27%	396,777	27%	382,933	25%	13,844	4%
營業外收支	727	-	31,656	5%	32,383	1%	62,863	4%	(30,480)	-48%
稅前淨利	242,731	26%	186,429	32%	429,160	28%	445,796	29%	(16,636)	-4%
稅後淨利	215,570	23%	151,937	26%	367,507	24%	424,953	27%	(57,446)	-14%
稅後每股盈餘	0.63 元		0.44 元		1.07 元		1.23 元		-0.16 元	-13%
每股淨值	33.98 元		34.60 元		34.60 元		30.67 元		3.93 元	13%

資料來源：CPA 擬出具保留結論之 110 年第二季核閱財務報告書稿。

- 2、差異說明及營業外收支明細，請詳附件。
- 3、謹檢附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詳如附件)。
- 4、本案業提送審計委員會審議(議事錄詳附件)。
- 5、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二) 製造部、倉儲物流部績效獎懲案半年度結算案

說明：

1、經營績效：

◎製造部經營績效：

1、製造部 110 年上半年度經營成果說明如下：

依照 1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討論案第九案，本案所指之稅前淨利之定義，除應扣除各項成本費用外，尚應扣除應收帳款未收部份、客訴款及新增存貨價值。

	單位：仟元	備 註
銷貨金額	436,789	
稅前損益	51,582	
存貨價值回升	3,013	
存貨增加價值	0	
減：應收帳款影響數	(8,229)	(應收帳款+未實現票據)*稅前績效淨利率 (33265+32569)*12.50%=8,229 仟元。
已實現稅前績效淨利	46,366	
110 年上半年獲利目標	30,000	110 年全年獲利目標：60,000 仟元。
達成率	154.55%	超越目標：16,366 仟元。

2、超越目標金額 16,366 仟元，擬案如下：

依董事會決議，超越目標金額 16,366 仟元之 30% 計 4,909.8 仟元提為製造部團體獎金，擬提 30% 計 1,472.9 仟元保留至年度結算後再行發放，並先行發放 70% 計 3,436.9 仟元。另發回原保留 109 年未收回之應收款(現已收回)獎金 39 仟元，合計實際應發 3,475.9 仟元。

◎倉儲物流經營績效

1、依照 1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討論案第九案，倉儲物流 110 年度董事會通過之為獲利目標為 9,202 萬元，半年度之結算稅前淨利目標訂為 4,601 萬元。
且上半年結算後之獎金保留 30% 至年底發放。

2、上半年稅前淨利為 5,063 萬高於目標 4,601 萬，其超過目標金額為 462 萬，擬提撥 30% 作為團體獎金，獎金金額為 138.6 萬元，將保留 30% 獎金 41.6 萬至年底發放，上半年提撥獎金 97 萬。

H1 稅前淨利	5,063 萬	超越目標額	462 萬	稅前淨利-目標淨利
H1 目標淨利	4,601 萬	應發獎金額	138.6 萬	超越目標額 30%
		保留額	41.6 萬	應發獎金額 30%
		實發獎金額	97.0 萬	

獎金發放分配比例如下：

(1)其中 50% 由董事長及正新董事分配予相關部門及人員。

(2)其餘 50% 分配予物流團隊，總獎金分配比例為黃慧嫻 18%，徐美娟 4%，袁慧真 5%，許能通 4%，蘇柏菁 4%，物流基層同事 15%。

2、本案業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議事錄詳附件)。

3、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三)新光金(2888)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認購討論案

說明：

1、新光金(2888)，因應業務發展，強化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結構；於 110/7/22 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發行條件如下：

(1)發行股數：普通股 1,000,000,000 股。

(2)每股面額：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

(3)本次發行新股之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普通股相同。

(4)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8,200,000,000 元。

(5)發行價格：普通股每股新臺幣 8.2 元。

(6)現金增資普通股重新上市日期：110 年 8 月 25 日。

(7)特定人認股繳款期間為 110 年 08 月 16 日至 110 年 08 月 18 日。

2、本公司擬以特定人認購新光金現增普通股，上限 2,000 張，價格 8.2 元，金額上限：16,400,000 元。擬於 8 月 25 日新股重新上市時，即可伺機出場。

3、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投資金額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需先提請董事會同意通過。

4、謹提請 核議。

決議：出席董事全數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 席：徐正己



記 錄：施明德

